

证券代码：603272

证券简称：联翔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31

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6月23日在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东海大道2887号以现场方式举行，于召开会议前依法通知了全体董事，会议通知的时间及方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会议由董事长卜晓华主持召开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财务总监离任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2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关联董事彭小红女士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3）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24 日